

马克思
政治经济学
方法论史

刘永佶

北京大学出版社

F0-0
10

VHUC/02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

刘永佶

北京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比较深入地探讨了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作者通过自己的研究，提出了许多值得进一步研究的观点，商榷了国内外流行的某些看法，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对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发展过程的认识。可供有关研究人员、大学教师、研究生、高年级本科生或具有相当经济学知识的自学者学习参考。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

刘 永 信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一二〇一工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850×1168毫米32开本13.25印张330千字

1987年2月第一版 1987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5,500册

统一书号：4209·38 定价：2.35元

目 录

导 论

- 第一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性质1
- 第二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发展阶段.....10
- 第三节 研究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的意义20

第一篇 初步形成阶段——提出异化 劳动假说的方法论

引 言.....29

第一章 历史渊源.....31

- 第一节 重商主义.....31
- 第二节 威廉·配第.....35
- 第三节 弗朗斯瓦·魁奈.....39
- 第四节 亚当·斯密.....43
- 第五节 大卫·李嘉图.....47
- 第六节 马尔萨斯和庸俗学派.....50

第二章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59

- 第一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最初形式.....59
- 第二节 从实际出发，从具体开始.....63
- 第三节 对资本主义经济事实的论述.....68
- 第四节 异化劳动概念的规定.....72
- 第五节 这个时期马克思对劳动价值论的态度.....80
- 第六节 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批判和继承.....86

第三章	从《神圣家族》到《德意志意识形态》	92
第一节	对唯心主义的批判	92
第二节	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确立	101
第三节	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形成	108
第四章	《哲学的贫困》	118
第一节	范畴、概念与现实	118
第二节	经济矛盾及其运动	122
第三节	辩证地使用判断和推理	126
第四节	逻辑与历史的关系	131
第五节	劳动价值论在政治经济学研究中的地位和作用	135
第五章	十九世纪四十年代末的政治经济学著作	142
第一节	从异化劳动概念对各具体概念的改造	142
第二节	异化劳动假说的概括	148
第三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基本形式的形成	154

第二篇 进一步发展阶段——从异化劳动假说 向剩余价值理论过渡的方法论

引 言	161	
第六章	《伦敦笔记》的方法论意义	164
第一节	“再从头开始”研究	164
第二节	孕育着从假说向理论的过渡	170
第三节	在具体概念上的突破	173
第七章	《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	183
第一节	基本经济观点的确立	183
第二节	抽象与具体的关系	192
第三节	逻辑与历史的统一	197
第四节	对《政治经济学批判》体系的设想	202

第五节	异化劳动概念转化为剩余价值概念	208
第六节	从初步规定的剩余价值概念对具体概念的 改造和规定	214
第八章	《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和 第二分册手稿	220
第一节	从商品开始的方法论意义	220
第二节	对商品、货币、资本关系的辩证规定	226
第三节	对剩余价值及其两种基本形式的规定	237
第四节	从抽象到具体的概念运动体系及其与历史的 统一	247

第三篇 成熟阶段——确立剩余价值 理论的方法论

引 言	255
第九章 科学抽象法的成熟	257
第一节 《资本论》写作计划的明确	257
第二节 研究对象和目的的统一	266
第三节 科学抽象法与客观对象矛盾运动的统一	273
第十章 科学抽象	282
第一节 揭示本质说明现象	282
第二节 详细占有现象材料	288
第三节 科学抽象的主要形式	293
第四节 思维方法和思维形式的统一	304
第十一章 概念运动	309
第一节 对旧概念的批判	309
第二节 新概念的规定	319
第三节 旧概念的改造	328
第四节 概念运动中的联系	338

第五节	逻辑与历史的统一	344
第十二章	论述体系	355
第一节	论述体系是研究方法的运用和体现	355
第二节	第四卷（手稿）	361
第三节	第一卷	375
第四节	第二卷	390
第五节	第三卷	398
结束语	413

导 论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马克思之所以能对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做出划时代的贡献，并对人类的历史起到如此重大的影响，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他创立并使用了与这门科学的研究对象相适应的方法论。随着时代的发展，迫切要求对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进行深入研究。作为与发展着的对象相适应的方法论，其自身也是发展的。从发展的角度探讨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历史过程，是我们学习和继承马克思政治经济学以及哲学、逻辑学思想的重要内容。

第一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 方法论的性质

提到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也许有人会不加思索地说，就是唯物辩证法，还有人会补充一点：包括辩证逻辑。这种说法，在一般的意义上，是不错的。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方法论，辩证逻辑是唯物辩证法对思维规律的研究。作为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当然离不开唯物辩证法和辩证逻辑的指导。但是，这种哲学和逻辑学意义上的方法论对政治经济学研究的指导，是和它对其他科学研究的指导相同的，哲学和逻辑学意义上的马克思主义总的方法论，并不单独成为任何一门具体科学，当然也包括政治经济学的方法论。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是哲学和逻辑学意义上方法论的运用和具体化。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运用了他的唯物辩证法和辩证逻辑思想，正

是在这种运用中，适应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对象的特殊性质，逐步形成了能够揭示对象特殊矛盾和规律的特殊方法论。这种方法论是唯物辩证法和辩证逻辑思想的具体化，它不仅具有自己的特殊性，也有相对的独立性和系统性。

列宁曾指出：“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当前的问题。在《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同一门科学，而唯物主义则从黑格尔那里吸取了全部有价值的东西，并且向前推进了这些有价值的东西。”^①列宁所提到的“《资本论》的逻辑”，也就是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是这个方法论集中而完善的形式。从发展的意义上说，《资本论》的研究，是马克思一生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凝结，《资本论》研究中的方法论，也就是他以前的方法论发展的结果和体现。从列宁的这段话里，我们看到，他已经做出了这种区分：《资本论》的逻辑（即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并不是原来意义上的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而是马克思有关思想的“应用”。这种应用，不仅包括了马克思的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思想，而且使这三者在应用过程中达到统一，从而形成具有自己特点的“《资本论》的逻辑”。

关于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的统一问题，曾是（现在仍然是）哲学、逻辑学界长期争论的问题。而这种争论的起因，就在于对上面我们所引用的列宁那段话，特别是括号中的一句：“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的不同理解。因为我们是在探讨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不能不在基本点上涉及这个问题，所以也在这里将有关的想法简略地谈一下。

有一种观点，认为列宁是主张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绝对同一，没有任何区别的，辩证法就是唯物主义认识论，认识论也就

^① 《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57页。

是逻辑，倒过来说也是一样。持这种观点的人，又进一步引伸说《资本论》的逻辑也可以说是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或辩证逻辑。我们不否认，辩证法和唯物主义认识论以及辩证逻辑，在马克思主义体系中，是有其共同性的，它们是同一个学说体系中的组成部分。但这种共同性并不排除它们相互间的差别，也不抹煞它们各自在对象和体系上的相对独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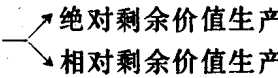
在马克思主义体系中，辩证法，按照恩格斯的意见，是对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类认识活动一般规律的研究和概括，唯物主义认识论是对人类认识活动规律的研究，辩证逻辑则是对人类认识活动的理性阶段中思维规律的探讨。按照这样的顺序排列，可以清楚地看出，它们三者的研究范围恰好是逐次缩小的，它们相互间的区别，也是明显的，绝非完全一致。

马克思的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思想，是对以前哲学中的本位论、认识论和逻辑的批判和继承。马克思以前的哲学家，特别是康德，把本位论、认识论、逻辑作了截然的划分，只有到黑格尔那里，才开始把这三者统一起来。但黑格尔是从唯心主义进行这种统一的，马克思在对黑格尔唯心主义的批判中，正确地处理了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的相互关系。但是，马克思并没有写出专门的哲学著作来论述这种关系，而是在长期的研究过程，特别是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统一运用了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思想，从而形成了自己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

既然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的区别是明显的，那么列宁为什么说它们“是同一个东西呢”？是否他看不到这种区别？对此，还应从列宁写这段话的本意加以理解。上面我们引的那段话，是列宁在《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中抄下黑格尔《小逻辑》的目录以后写的。从全文看，列宁并不是想在这里专门谈论马克思主义体系中这三个范畴的一般关系。况且对于这样重大的问题，列宁也不会简单地认为只用括号中的一句话，就可以解决。而且，在《哲学笔记》及列宁的其他哲学著

作中，也未见类似的论断。从这段简短笔记的上下文来看，列宁的主要目的，是在这里说明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批判继承关系，是要说明《资本论》的逻辑的来源和重要性。

列宁的这段话，如果除去括号中的那句，是比较好理解的，即是说马克思把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认识论，都应用于《资本论》或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也可以说《资本论》或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充分体现了马克思有关的哲学和逻辑学思想。比较容易引起费解的是括号中的那句“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如果把这句话孤立起来看，势必得出列宁认为这三者完全同一的结论，但这句话是上面那句——“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当前的问题”——的引伸，是要说明《资本论》逻辑的哲学基础，而且下面的那句“而唯物主义则从黑格尔那里吸取了全部有价值的东西，并且向前推进了这些有价值的东西。”又是对《资本论》逻辑的来源之一，即黑格尔的逻辑的提示，并说明马克思从唯物主义的角度对黑格尔的批判与继承。

更有助于说明问题，并常常被人们所忽略的是上面引的那段话之后列宁写的那段话：“商品—货币—资本”
绝对剩余价值生产
相对剩余价值生产
资本主义的历史和对于概述资本主义历史的那些概念的分析。开始是最简单的、普通的、常见的、直接的‘存在’：个别的商品（政治经济学中的‘存在’）。把它当做社会关系来加以分析。两种分析：演绎的、归纳的，——逻辑的和历史的（价值形式）。在这里，在每一步分析中，都用事实即用实践来进行检验。”^①这段话是对“《资本论》的逻辑”的简括说明。从中可以清楚地看到，列宁已明确地认识到，《资本论》的逻辑或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

① 《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57页。

这里虽没有展开并系统地论述他关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认识，但他已经明确地把它与一般意义上的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区别开来。也正是在对《资本论》的逻辑特殊性认识的前提下，列宁认为，作为《资本论》逻辑的哲学基础，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已经统一地运用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了。正是在这种统一运用所形成的《资本论》的逻辑中，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已融为一体，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才“不必要三个词”，它们都已具体化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因而也就成为“同一个东西”了。

我们之所以强调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在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研究中的统一运用，目的是要明确这三个哲学和逻辑学范畴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区别，以突出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特殊性。但是，强调特殊性，并不是排斥一般性，更不是认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与他的哲学和逻辑学思想无关。相反，特殊性是离不开一般性的，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是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基础，正是在这些一般意义上的哲学和逻辑学思想的指导下，才形成了与特殊对象相适应的特殊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

在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中，马克思的唯物辩证法起着总的指导作用，它的基本规律和范畴，是指导马克思将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和理论论述统一起来的总纲。根据辩证法，马克思认识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充满对立统一的矛盾，并不断地辩证运动的。要揭示这种矛盾运动的规律，必须运用与之相适应的辩证方法，以辩证运动的体系再现（论述）这种客观的规律。在辩证法的指导下，马克思创立了唯物史观，认识并规定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局限性和阶段性。在这个前提下，他又看到了资本主义各经济范畴的内在矛盾，揭示了它们之间的普遍联系，并用辩证的方法和形式，规定了这些矛盾和联系。唯物主义辩证法，贯穿于马克思的全部政治经济学研究过程中。

马克思的唯物主义认识论，它的基本内容就在于从实践的基础上，揭示了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这一点对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研究至关重要。正是从唯物主义认识论出发，马克思在研究中，十分重视实际，重视对直接反映实际的现实和历史材料的收集。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研究，立脚点就是无产阶级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实践，同时客观地对待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实践，从实践中发现问题，以实践来检验前人的和自己的理论。正确地处理了现象与本质的关系，从而找到了一条不断从现象揭示本质，又以本质说明现象的科学途径。

对于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来说，他的辩证逻辑思想，起着主要的和直接的指导作用。马克思的辩证逻辑思想，是他辩证法和唯物主义认识论思想的集中体现，从这个意义上，也可以说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主要就是辩证逻辑的具体化。从辩证逻辑思想出发，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正确处理了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的内在和外在关系，创立了以概念运动为核心和主体的科学抽象法，并以此为主线，建立起科学的论述体系。

如前所述，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对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指导，是统一地发挥其作用的。在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中，它们都具体化了，并体现在方法论的特殊性之中。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特殊性，是受研究对象的特殊矛盾所制约的。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研究，主要是针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对其他生产方式，虽然也做了一定研究，但并不占主导地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作为人类社会发展的一个经济形态或阶段，当然也要受一般的辩证规律制约，但它与其他社会经济形态，与社会生活的其他方面，以及与其他物质和意识的运动，都有区别。这种区别最基本的一条，就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由一定发展水平的生产力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矛盾构成的，受这

种矛盾的决定，资本主义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都呈现为一种特殊的形态。资本主义的各经济范畴，也都具有自己的特殊性，并出现了一些其他社会没有的经济范畴，如资本、剩余价值、积累、利润、工资、生产价格等。在这种特殊的经济范畴中，贯穿着特殊的经济规律。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以及他运用的方法论，其目的，就是揭示这种特殊的经济规律。

研究对象的这种特殊性，就要求作为揭示对象特殊规律的方法论具有相应的特殊性。资本主义的特殊经济规律，只能以经济概念的形式从理论上加以论述。为此，如何规定各经济概念，探讨其相互间的联系和运动，就成为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核心和主体。这一点是由马克思所坚持并发展了的。一般的逻辑学著作，是探讨各思维形式一般关系的，因而对各思维形式都是重视的，虽然会有认为哪种形式“更为基本”的争论，但由于它们不是把着眼点放在“应用”上，所以揭示的仍是思维的一般规律。在马克思那个时代，突出概念的运动，以其为方法论的核心和主体，只有政治经济学上才比较明显。而且马克思所主要致力的具体科学研究，也只有政治经济学。虽然自然科学也需要概念的规定，而且真正完善的自然科学必须有明确的概念，但在自然科学的研究中，推理、判断、比较、实验等形式，则比较起来更为重要，而且有的结论也不见得都要用概念的形式表现出来。相比之下，社会科学是比自然科学更注重概念的，但其中有一些学科，如历史学、未来学等，对概念的注重程度就小得多，远没有达到成为方法论核心的地步。另一些社会科学，如政治学、法律学等，虽然也重视概念，但在当时，在它们各自的方法论中，概念都尚未成为核心和主体。从这种意义上讲，马克思在当时能够把概念的运动作为方法论的核心和主体，不仅是吸收了哲学、逻辑学最高的发展成就，而且也是他继承以前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中的科学成份，而创建的具有时代特点的科学的方法论。由于马克思的努力，使政治经济学比其他社会科学都更早地建立起系统的概念体

系。这种影响至今仍然很大。为什么我们常觉得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体系难以建立，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建立这个体系的人，都学的是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或多或少地认识到概念在方法和体系上的核心地位。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这种特殊性，既有其与一般哲学、逻辑学的区别，有与其他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区别，而且也有其时代的特征。随着社会和科学的发展，各门科学，尤其是社会科学的研究中，概念的核心地位将会越来越突出，到那时，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上的这种特殊性也许不会很明显；或者说它又向一般化发展（近来，有不少国内外学者都在探讨“社会科学的方法论”或“科学方法论”，其中有相当一部分人是依据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为依据的，虽然他们还未明确规定概念的核心地位），这只能证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科学性，并不抹煞其特殊性。即便所有的科学都把概念作为方法论的核心，马克思在历史上所提出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仍然具有自己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不仅表现在政治经济学的特殊概念体系上，而且表现在概念运动的特殊方法和体系上。

以概念运动为核心的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具有自己相对的独立性和系统性。其中，相对的独立性是比较容易理解的，这表现在其概念所反映的主要是资本主义经济矛盾，不仅与其他科学的概念不能混淆，而且与反映其他社会形态的经济概念也有区别。由于概念及其体系的相对独立性，形成概念，促使概念运动的其他思维形式也就具有自己的特殊性。从这种意义上说，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系统，既不能由其他的方法论代替，也不能原封不动地搬到其他科学的研究中去，既便是对其他社会形态的政治经济学研究，也不能照搬，而只能视为典范，结合研究的实际，从中吸取和借鉴。

马克思政治经济方法论的系统性，是我们研究这一课题时必须注意的又一重点。作为成功地揭示了客观对象运动规律的马克

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其系统性是很强的，近来有人从系统论的角度规定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这种作法是否妥当，尚有待于研究，但马克思在方法论上的系统性却是不容忽视的。从系统性的意义上说，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其中各个部分，都是统一的。这种统一不仅贯穿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著作的理论体系上，而且贯穿于研究工作的全过程。

概括起来讲，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是由两个部分构成的，一是研究的方法，二是论述的体系。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方法，就是科学抽象法，它包括以下内容：对研究对象的规定，对本质与现象关系的处理，在占有材料的基础上进行科学抽象，围绕概念的运动进行判断和推理，在对旧概念的批判、新概念的规定、旧概念的改造中，建立概念的有机联系。论述体系是研究方法的展开和具体表现，或者说，它就是概念运动在论述阶段的形式。从现在所能见到的文字材料看，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思想，除了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初的“巴黎笔记”和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初的“伦敦笔记”外，其余的论著和手稿，都是以较系统的体系对当时的思想进行论述的。这种体系是逐步成熟的，而以《资本论》的体系为其代表或完成的形式。马克思政治经济学论述体系是以概念从抽象到具体的运动为主体的，它不仅是论述方法，也是全部研究方法的表现形式。

研究方法和论述体系的统一，就构成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系统性，其中充分体现出它的独立性和特殊性。

当然，我们讲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特殊性，相对独立性和系统性，并不是排除它受哲学和逻辑学一般意义上的指导，也不否认它与其他具体科学方法论共有的一般性。相反，正是这种一般意义的指导和与其他科学共有的一般性，与其自身的特殊性、相对独立性、系统性的统一，构成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性质。我们对其历史发展过程的探讨，也要紧紧依据这种性质，说明其丰富的内容，揭示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发展各阶段的

相互联系和过渡，从中发现其规律性。

第二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发展阶段

研究历史，不论是社会的、自然的还是科学发展的历史，第一步工作，就是确定其发展的阶段。探讨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也要首先明确其发展阶段。但是，阶段性的明确，又必须以大量的研究为前提，这一点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理论核心概念的规定有相似之处。只有经过长期的研究，经过从具体到抽象的不断概念运动，才能确立核心概念，至此，才可以从这个核心概念开始，进行从抽象到具体的概念运动，也就是建立完整的理论体系。研究方法论史，虽然它的对象是一系列以概念为核心的研究过程，但方法论史本身，并不规定自己的概念。但这不等于说方法论史没有自己的核心，这个核心，就是对象自身性质和阶段的明确，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进行系统的研究，建立揭示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方法论规律的体系。

划分方法论史的阶段，与划分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思想史的阶段是统一的。目前，关于马克思方法论史阶段的划分，学术界尚未进行讨论，但对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思想史的阶段划分已有几种观点。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就是划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产生（1843—1848年）；第二阶段，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成或完成（1849—1867年）；第三阶段，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进一步发展（1867—1883年）。除了这种划分外，还有一些更细的划分，即分成四、五或六个阶段。虽然有这些区别，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即都认为应以思想或理论的发展程度为分期的标志。

我们研究方法论史，当然离不开思想史，在谈方法论史的阶段划分时，也应当谈到思想史的阶段划分。这里的关键也在于分